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楊幃婷
電話：03-5220824
電子信箱：041180@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內湖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18日
發文字號：府教國字第11101585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新竹市111年度全民國防教育藝文作品徵選活動實施計畫
(376580000A_1110158591_ATTACH1.pdf、376580000A_1110158591_ATTACH2.png)

主旨：檢送本府委託光武國民中學辦理新竹市111年度「全民國防教育」藝文作品徵選活動實施計畫乙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0年5月23日臺軍(三)字第1000082101D號函辦理。
- 二、本市為有效推動全民國防教育，以多元方式進行宣導事宜，爰辦理旨揭徵選活動。
- 三、藝文作品徵選活動分海報競賽(國小中低年級組)及寫作競賽(國小高年級組、國中組)，請各校踴躍宣導參加，學生參賽作品由各校統一收件，於111年11月21日起至111年11月24日代為送件(並於截止日前完成電子檔上傳及紙本資料繳件至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楊小姐，並當面點交作品)，逾期恕不受理，相關資訊將公告於新竹市教育網。
- 四、徵選活動詳情、相關表件及獎勵內容等訊息請詳參實施計畫。

正本：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立小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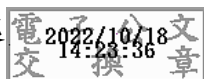
學務處 111/10/18 14:34



1110004931

有附件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